

**2002年至2004年**  
**根據《公務人員（管理）命令》第12條着令員工退休的個案**

在過去三年（即 2002 至 2004 年），共有 26 名員工因表現持續欠佳而被引用第 12 條着令退休。

這些員工所屬的部門包括建築署、香港海關、政府統計處、機電工程署、環境保護署、教育統籌局、食物環境衛生署、政府化驗所、政府物流服務署、衛生署、香港警務處、香港天文台、房屋署、稅務局、律政司、勞工處、地政總署、電訊管理局、社會福利署及庫務署。

他們的職級包括海關關員、文憑教師、科學主任、一級物理治療師、法庭檢控主任、助理屋宇裝備督察、測量主任、文書助理、辦公室助理、屋宇保養測量師、助理教育主任、二級會計主任、助理電訊督察、助理外勤統計主任、警察通訊員、二級物料供應員、助理文書主任、助理稅務主任、高級技工、律師、環境保護主任、政府化驗所技師及二級實驗室技術員。